

**关于为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
债券（第二期）等四只债券
提供转让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**

各会员单位：

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、湖南省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、柳州市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、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定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起在本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证券代码“118650”，证券简称“16 蓝创 02”，发行总额 6 亿元，票面利率 5.6%，债券期限 3 年，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2、湖南省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证券代码“118752”，证券简称“16 湘高 02”，发行总额 20 亿元，票面利率 3.8%，债券期限 5 年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3、柳州市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证券代码“118799”，证券简称“16 柳房 03”，发行总额

1 亿元，票面利率 6.7%，债券期限 5 年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4、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证券代码“118814”，证券简称“16 阳光 03”，发行总额 6.9 亿元，票面利率 5.5%，债券期限 3 年，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